

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 第 1 季度报告

2019 年 0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 年 04 月 19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鹏华消费优选混合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206007
前端交易代码	-
后端交易代码	-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12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0,342,544.55 份
投资目标	在适度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精选大消费类的优质上市公司，力求超额收益及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微观经济运行态势、政策环境、利率走势、证券市场走势等及证券市场现阶段的系统性风险以及未来一段时期内各大类资产的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运用定量及定性相结合的手段，制定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致力于挖掘大消

	<p>费类行业中的优质上市公司。通过对宏观经济、行业竞争格局、企业竞争优势等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精选具有良好基本面及估值优势的大消费类上市公司构建股票投资组合。</p> <p>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久期配置、类属配置、期限结构配置等，采取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发掘和利用市场失衡提供的投资机会，实现债券组合增值。</p> <p>4、权证产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及价值挖掘策略、价差策略、双向权证策略等寻求权证的合理估值水平，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具有中高风险、中高收益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9年01月01日 - 2019年03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194,359.27
2. 本期利润	286,128,012.4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609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88,838,658.6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246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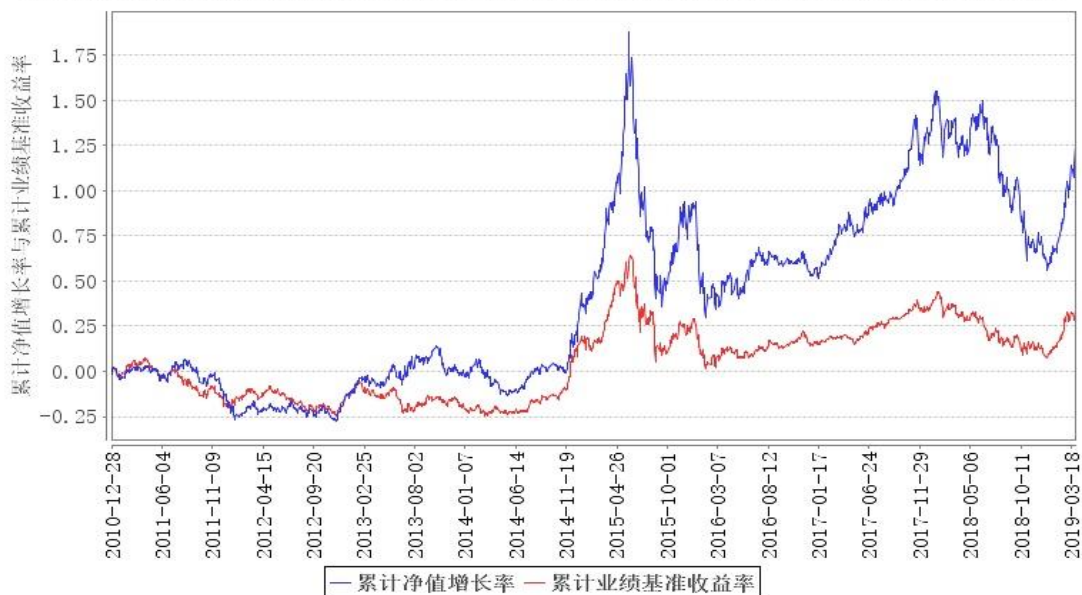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8.05%	1.72%	22.78%	1.24%	15.27%	0.48%

注：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鹏华消费优选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生效。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3.3 其他指标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宗合	本基金基金 经理	2010-12-28	-	13 年	王宗合先生，国籍中国，金融学硕士，13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经在招商基金从事食品饮料、商业零售、农林牧渔、纺织服装、汽车等行业的研究。2009 年 5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食品饮料、农林牧渔、商业零售、造纸包装等行业

				<p>的研究工作，担任鹏华动力增长混合（LOF）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担任权益投资二部总经理。2010 年 12 月担任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07 月至 2019 年 04 月担任鹏华品牌传承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2 月担任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06 月担任鹏华金城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2 月担任鹏华安益增强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7 月担任鹏华中国 50 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9 月担任鹏华策略回报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5 月担任鹏华产业精选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7 月担任鹏华宏观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10 月担任鹏华金鼎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01 月担任鹏华优选回报混合基金基金经理。王宗合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发生变动。</p>
--	--	--	--	---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因市场波动等被动原因存在本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基金合同要求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及时进行了调整，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的市场相对比较强势，从去年下半年的弱势环境中走了出来，整个市场表现出普涨的态势，很多板块都出现了较大涨幅。整个一季度权益市场的机会较多，从行业角度来讲，既有计算机、通信等成长板块表现出色；也有农业养殖等板块由于供给侧的问题导致大幅上涨；消费品如食品饮料、家电，周期性板块如地产、建材、化工等行业也出现了涨幅不错的公司。整个一季度，我们坚持一直以来所坚守的价值成长策略，在一些优秀的、长期看好的行业中精选龙头个股，用低估或者合理的价格买入，整体取得了相对比较好的收益。我们组合里的股票有一些是 2018 年第四季度表现相对一般的股票，我们选择了坚守并取得较好的效果。组合的涨幅既有市场本身的原因，也有行业和个股基本面变化的原因，总体而言还是都属于价值成长的范畴。我们的组合包含了一些基本面的逆向因子，同时也包含了长期的成长因子和市场本身的估值回归因素。在整个市场非常活跃的背景下，我们还是坚持自己的理念，从自下而上、价值成长的维度去寻找股票。未来，我们还是会坚持自己的投资理念，寻找优势的板块和龙头个股，用合理或低估的价格去买入，争取给投资者创造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鹏华消费优选混合组合净值增长率 38.05%；同期上证综指上涨 23.93%，深证成指上涨 36.84%，沪深 300 指数上涨 28.6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44,920,684.09	94.75
	其中：股票	944,920,684.09	94.7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1,228,285.75	5.14
8	其他资产	1,105,625.32	0.11
9	合计	997,254,595.1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009,796.40	0.51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791,487,175.15	80.0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152,595.00	1.3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3,028,062.65	2.33
J	金融业	11,046,309.45	1.12
K	房地产业	51,972,361.44	5.2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49,224,384.00	4.98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944,920,684.09	95.5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15,775	98,870,692.25	10.00
2	600779	水井坊	2,109,196	94,681,808.44	9.58
3	000858	五粮液	974,077	92,537,315.00	9.36
4	000568	泸州老窖	1,267,655	84,400,469.90	8.54
5	002304	洋河股份	563,636	73,509,407.12	7.43
6	603833	欧派家居	408,211	49,556,815.40	5.01
7	300015	爱尔眼科	1,447,776	49,224,384.00	4.98
8	000063	中兴通讯	1,506,400	43,986,880.00	4.45
9	600559	老白干酒	2,216,200	41,309,968.00	4.18
10	000661	长春高新	105,989	33,597,453.11	3.4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无。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无。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中兴通讯

本基金前十大持仓中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公告：本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康讯”，与本公司合称“中兴通讯”）已与 BIS 达成《替代的和解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以替代中兴通讯于 2017 年 3 月与 BIS 达成的《和解协议》。BIS 已于 2018 年 6 月 8 日（美国时间）通过《关于中兴通讯的替代命令》（以下简称“2018 年 6 月 8 日命令”）批准协议立即生效。根据协议，中兴通讯将支付合计 14 亿美元民事罚款，包括在 BIS 签发 2018 年 6 月 8 日命令后 60 日内一次性支付 10 亿美元，以及在 BIS 签发 2018 年 6 月 8 日命令后 90 日内支付至由中兴通讯选择、经 BIS 批准的美国银行托管账户并在监察期内（定义见下文）暂缓的额外的 4 亿美元罚款（监察期内若中兴通讯遵守协议约定的监察条件和 2018 年 6 月 8 日命令，监察期届满后 4 亿美元罚款将被豁免支付）。在中兴通讯根据协议和 2018 年 6 月 8 日命令(1)及时全额支付 10 亿美元及(2)将额外的 4 亿美元支付至美国银行托管账户后，BIS 将终止其于 2018 年 4 月 15 日（美国时间）激活的拒绝令（以下简称“2018 年 4 月 15 日拒绝令”）并将中兴通讯从《禁止出口人员清单》中移除。如果上述条件均满足且中兴通讯已从《禁止出口人员清单》中移除，BIS 将对外公布。协议还包括以下主要条款：1、BIS 将做出自其签发 2018 年 6 月 8 日命令起为期十年（以下简称“监察期”）的新拒绝令（以下简称“新拒绝令”），包括限制及禁止中兴通讯申请、获取、或使用任何许可证、许可例外，或出口管制文件、及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涉及受《美国出口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约束的任何物品、软件、或技术等交易，但在中兴通讯遵守协议和 2018 年 6 月 8 日命令的前提下，新拒绝令在监察期内将被暂缓执行，并在监察期届满后予以豁免。2、中兴通讯将在 BIS 签发 2018 年 6 月 8 日命令后 30 日内更换本公司和中兴康讯的全部董事会成员。更换董事会成员后 30 日内，中兴通讯应在董事会设立由三位或以上的独立董事组成的特别审计/合规委员会。董事长可担任该委员会委员但不可担任该委员会主席。3、中兴通讯将在 BIS 签发 2018 年 6 月 8 日命令后 30 日内与本公司和中兴康讯的现任高级副总裁及以上所有的高层领导，以及任何参与、监督 BIS 于 2017 年 3 月签发的建议指控函或 2018 年 4 月 15 日拒绝令所涉行为或其他对该等所涉行为负有责任的管理层或高级职员解除合同，并且禁止中兴通讯及其子公司或关联企业再聘用上述人员。中兴通讯应及时向 BIS 通报本条款的执行情况，BIS 可以自由裁量是否对相关人员进行豁免。4、中兴通讯将在 BIS 签发 2018 年 6 月 8 日命令后 30 日内自费聘任一名独立特别合规协调员（以下简称“协调员”），协调员将负责协调、

监察、评估和汇报中兴通讯及其全球子公司或关联企业在监察期内遵守 1979 年《美国出口管理法案》、条例、协议和 2018 年 6 月 8 日命令的情况，并平等向中兴通讯总裁和董事会、BIS 汇报。5、中兴通讯将完成并提交九份遵守美国出口管制法律的审计报告，在根据本公司与美国司法部达成的协议（请见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7 日发布的公告）及任何相关法院命令而设置的独立合规监察官任期届满后，剩余六份审计报告将由协调员完成。6、中兴通讯将其领导、管理层及雇员、全球子公司、关联企业及中兴通讯所有及控制的其他实体的领导、管理层及雇员提供广泛的适用的出口管制培训。本公司将在 BIS 终止 2018 年 4 月 15 日拒绝令后尽快恢复受 2018 年 4 月 15 日拒绝令影响的经营。本公司将全面评估 2018 年 4 月 15 日拒绝令和协议对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影响，重新编制及披露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行为尽管会对公司的短期经营状况及业绩产生一定影响，但我们认同该公司的长期价值。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证券备选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258,331.7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207.08
5	应收申购款	836,086.5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05,625.3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92,471,150.6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0,768,289.1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2,896,895.3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0,342,544.55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二)《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三)《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1 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hfund.com.cn>）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开通客户服务系统，咨询电话：400678899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04 月 19 日

